

附件

等级 特急·明电 榕森防指明电〔2021〕2号 闽机发 号

福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转发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并下达 2021 年第 2 号禁火令的通知

各县（市）区、福州高新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市林业局、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森林消防大队：

近期我市连续发生森林火灾，部分县（市）区森林火险等级较高，森林防灭火形势严峻。为切实做好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确保林区安全，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根据《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2021 年第 2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闽森防指明电〔2021〕2 号）要求，特下达 2021 年第 2 号禁火令，从 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禁止林区一切野外用火。

请各县（市）区立即以政府明令的形式贯彻执行，并加大宣传广度，加大地面巡护密度，组织公安、执法等部门加大野外违章用火查处力度，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各类森林消防队伍集结待命，充分做好各项应急准备，确保火情安全有效处置；应急和林

业部门要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加强值班调度，严禁脱岗漏岗，应急和林业部门要严格执行火情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2月22日至2月28日每日下午5点前向福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报告当日情况。

附件：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2021年第2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闽森防指明电[2021]2号）

福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2021年2月21日

附件

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2021 年第 2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

闽森防指明电〔2021〕2 号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省森林消防总队：

近期我省连续发生森林火灾，虽然有降温降水过程，但难以有效缓解旱情，火险等级仍然较高，部分地区火险等级还可能达到极度危险，发生重大森林火灾的风险很大。为此，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特发布 2021 年第 2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2021 年 2 月 22 日~2 月 28 日）。

请各地务必高度重视，要始终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决克服麻痹思想、松劲情绪和侥幸心理，压紧压实行业管理责任，加强重点时段、重点地区、重点林区、重点部位和重点人员的管理，坚持问题导向，加大检查督导力度，及时会商研判火险形势，严格落实各级 365 天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坚决遏制森林火灾频发之势，反应灵敏、高效应对，确保安全。

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2021 年 2 月 21 日